南召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召人常〔2024〕 18 号

关于批准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的决 议

（2024年8月30日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）

南召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听取了县财政局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（草案）和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和县审计局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南召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，对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和财政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。会议同意预算委提出

的审查报告，决定批准南召县2023年县级财政决算。

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24年8月30日

抄送：县委，县政府，县政协，县直有关单位

南召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　　2024年8月30日

（共印50份）